

“这一年想必大家都过得不容易,但我相信你们都站着,没有被大风吹倒……”在2024年终致辞中,莫言携新书《不被大风吹倒》亲切地问候大家。这里的“大风”不是指自然界中的狂风和飓风,而是指代顺心、失意等使人心神不宁的情境。“不被大风吹倒”指不受外界逆境和顺境的影响,依然可以气定神闲,进退有度。

散文集《不被大风吹倒》是诺奖得主莫言的新书,分为“一个人可以被生活打败,但是不能被它打倒”“人世也好,六道也好,忙忙碌碌,辛辛苦苦,恩恩怨怨”“他处在人生的最低处,但他的精神总能如雄鹰翱翔在云端之上”等六个章节,共40篇散文。莫言以七十年的人生阅历和生活智慧告诉我们,人生有许多艰难险阻,但只要“不忘根本,坚持原则”,便可“心如巨石,八风不动”。

所谓“八风”,是指顺心、失意、欢愉、痛苦、被称赞、被美誉、遭毁谤、受攻击这八种使人心神不宁的情境。在《说风》一文中,莫言通过苏东坡、邻村许大爷、自己孩提时“风浴”等几个小故事告诉我们,一个人要修炼到“八风不动”是十分困难的。这八种顺境和逆境,犹如大风从四面八方刮来,使人或进退维艰、犹豫徘徊或得意忘形、失态败德,只有定力超常的人,才能做到宠辱不惊、毁誉随人。

莫言出生于1955年,在岁月的长河中,经历过很多艰难。童年辍学是他的第一个艰难时刻,当同龄人在学校里学习玩耍时,他一个人孤零零地放牛、割草,是一本《新华字典》陪他度过了那个时期,是爷爷与狂风对峙的样子刻进了他的脑海,不断激励着他,一个人可以被生活打败,但是不能被它打倒。

此后,莫言又多次经历人生的艰难时刻:20岁前一直处于低谷期,希望的火焰燃烧着却十分微弱;写完《红高粱》《透明的红萝卜》等一系列小说后,他突然感觉不会写作了,这对一个作家来说是致命的打击;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后,他又处于社会舆论的中心,一直被聚焦和议论。陪女儿高考,对莫言来说也是一个记忆深刻的艰难时刻:女儿从考场出来,他远远看到女儿“走得很昂扬”时,“心中感到有了一点儿底”;看清女儿脸上有笑意时,他的“心中更加欣慰”;当女儿为考试焦虑,直到凌晨一点才睡着时,莫言则“躺在床上暗暗地祷告诸神保佑”。

莫言出生于山东省高密一个偏僻的乡村,祖辈们遭受的苦难以尽述。在从前饥肠辘辘、疾病缠身的年代里,莫言的母亲仍然喜欢歌唱,莫言的爷爷和父亲则教育他,人要有尊严地活着。不管是莫言在部队提干,还是获得诺贝尔文学奖,他的父亲都表现得很平淡。莫言获奖后,父亲对他说得最深刻的两句话是:“获不获奖,都是农民的儿子。”“获奖前,你可以跟别人平起平坐;获奖后,你应该比别人矮半头。”莫父帮莫言谢绝了别人捐赠的别墅,说“无功不受禄,不劳动者不得食”,并时刻提醒莫言要谦虚谨慎,对人要宽厚。正是莫父质朴低调的言行,使莫言始终保持着一颗清醒的心,远离了名利是非场。

毛姆说:“阅读是一座随身携带的避难所。”阅读对于莫言同样意义非凡。莫言从小就是书迷,曾把周围几个村子的十几本经典名著都读了个遍。每逢别人看书时,他就像被磁铁吸引的铁屑,又像一只喝水的鹅,脖子伸得长长的;看到喜欢的书,他恨不得把书一口吞到肚子里去。他偷看的第一本闲书是《封神演义》,那是邻村一个石匠家的传家宝,他为石匠拉了一上午磨才换来看这本书一下午的报酬。还有一次,他好不容易借到了《青春之歌》,顾不上割草喂羊,便一头钻到草垛后,一下午就把大厚本的《青春之歌》读完了,虽然身上被蚂蚁、蚊虫咬得全是疙瘩,但心里感到了幸福。后来,他读到了福克纳的《喧哗与骚动》,这部作品令他大受启发,并从此构建起独属于他个人的“高密东北乡”文学王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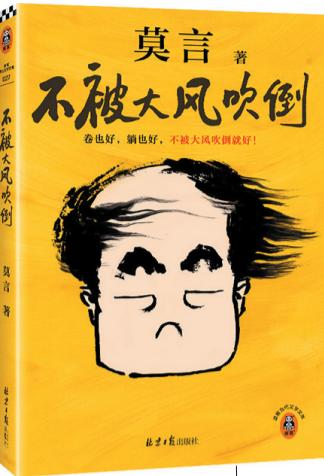
莫言善于从身边的人和事中汲取力量。他与史铁生有过多次交集,还曾一起“踢”过足球。当余华把史铁生推到球门下,让他当守门员时,对方的猛男怕伤到史铁生,只敢防守不敢进攻,最后竟对着自家球门踢了起来,而史铁生只坐在轮椅上抽烟,傻笑……在世人眼中,史铁生处于人生的最低处,“但他的精神总能如雄鹰翱翔在云端之上”,他风淡云轻的乐观态度令人心生敬重。

余华是莫言的至交,莫言对余华的评价可谓入木三分:余华是一个“诡异的灵魂”,在某种意义上是个顽童,在某种意义上又是个成熟得可怕的老人;余华是一个深不可测的陷阱,是一本难念的经文,是一颗难剃的头颅,是中国当代文坛上的第一个清醒的说梦者;他能用清醒的思辨来设计自己的文学方向,令人望尘莫及。

莫言很会讲故事,他的文字娓娓道来,幽默生动。他说有一次去开一个笔会,所住的海边别墅苍蝇特多,有一对老夫妻特别爱喝酒,苍蝇在他们房间里的飞行也甚是古怪,“一边飞一边发出尖厉的啸声,好像打着螺旋往下坠落的战斗机。起初我们还以为发现了一个苍蝇新种,后来才明白它们是被酒气熏的。”如此有趣的语言,让人忍俊不禁。

《不被大风吹倒》是一本温暖的书,莫言字字不言劝慰,却句句暖人心腑。阅读此书,就仿佛与莫言对坐闲谈,谈人生,谈阅读,谈人世的辛苦恩怨,谈境遇的低谷和精神的云端……他的一席话,是诙谐妙语,更是暖人良言,一句句胜似春风拂面,让人感觉温暖适意,心中从容。

作者简介:乔欢,中国小说学会会员,广东省作家协会会员,资深书评人。



## 《不被大风吹倒》:一席暖言胜春风

◎ 乔欢

## 解密现代诗的阅读快感

——细读《暴雨》和《时间过敏》

◎ 黎权

《文艺评论》征稿邮箱:  
zaobaofukan@126.com。  
请在标题中注明“《文艺评论》投稿”。(2000字+短视频评论)



扫码关注  
文化青岛

诗人不明示自己的想法和情感,而是在意象的基础上使用象征、隐喻、通感等修辞手法,努力在语言的呈现之物与象征主体之间建立相互契合的联系,希望读者沿着呈现之物的脉络进行二次创作,把握到诗歌语言表层之下更深层次的本体意蕴,从而获得诗歌文本所想表达的真正情感与思想,即“可感的客观世界深处,隐藏着一个更为真实的、真正永恒的世界”。当阅读者在充满梦幻与错觉的诗歌文本之中,突然洞察了暗示与谜语的秘密之后,诗歌神秘而朦胧的面纱随之撩开,立即就会有幡然醒悟的通透之感,眼前一亮从而获得巨大的阅读惊喜。

先看张毅的《暴雨》,能否读一遍就明白他写的是什么?又表达了什么情感?

夏日,天空像一个巨大的雨滴/马车的出现没有触动天空的云层/马蹄“哒哒”响着,我是说暴雨来了//暴雨临近,大地露出不安的面孔/风暴中心,草类在随风摇动/一个男孩与马车对视着/它们相逢于一场暴雨,然后消失//雨使事物不经意间发生了改变/瞬间,那棵树已不是同一棵树/雨在黑暗中穿行,石头露出底色/很远能听到母亲打破陶罐的声音//夏天我乘火车去岛城。那间房子/有着阴冷的街景。不远处是教堂/闪电、雷声、暗淡的光线/如同希区柯克的电影画面//我在雨中奔跑。往事迅速退去/我在奔跑。在纸上。在梦里/从一片乌云到一场暴雨/让我不断陷入黑暗,并且愈加黑暗//

初读这首诗让人一头雾水,当阅读结合到第二节“一个男孩与马车对视着/它们相逢于一场暴雨,然后消失”,与第四节“夏天我乘火车去岛城。那间房子/有着阴冷的街景”的情景递进时,透过“马车”与“火车”两个意象相互转换,读者摸到了诗人叙述的脉络——“男孩”应该是辞别了一辆“马车”,换乘一班“火车”到了另外一个地方,而这个空间转换的过程就如同“暴雨”一般严峻,在“男孩”(我的)的生命中留下了极其深刻的烙印。因此,可以确认这首诗就是对此记忆烙印的回顾与复述。此时,读者突然领悟到诗歌文本中“暴雨”这个意象的内涵——一个“男孩”(我)成长的烦恼。

至此,诗歌的本义顿时昭然若揭,阅读过程的困惑也都迎刃而解,阅读的快感随之而来。此时不由得引发读者产生了对诗歌进行复读的愿望,再看一遍每行诗句时,刹那间明白了都是在围绕“辞别”的惊心动魄,未来“新生活”的迷茫艰辛,作反复的铺垫、渲染和沉吟。诗人对某一天“辞别原生态生活”的情感如此炽烈,描述又是如此准确深邃,让阅读者身临其境、由彼及己,不禁由衷感佩而喟叹。

再看本人的拙诗《时间过敏》,初读时,普通读者往往会觉得不知所云。

时间即将爆炸/刹那间,一个极大的阿嚏里/喷出一罐暗红的可乐来//都是对时间过敏的人/医院自助终端打印出来的化验单/没有不携带炸药的//银行柜台只剩下期限与金额/那几行阿拉伯数字/来自一丝不苟的钟表师//

如果读者理解到这三节诗分别描述了三个不同的时间点,那么就找到了解读这首诗的钥匙。第一节核心意象是“可乐”,象征年轻的时间点,即便一个阿嚏(身体情况的某种预兆)都散布着愉快与开心;第二节核心意象是“化验单”,象征中年的时间点,时常会有恐怖的消息在身边突然炸响;第三节核心意象是“钟表师”,象征晚年的时点,阿拉伯数字所明确无误的未来让人感到十分悲伤。

当读者复读这首诗的时候,会发现三个时间点叠合结构的表层下面,还有更深一层关于生命内核的哲思。线形分布在三节诗歌中的“时间即将爆炸”“都是对时间过敏的人”“来自一丝不苟的钟表师”,提出了可靠与不可靠、依赖与不可依赖、可控与不可控的哲学命题,引发读者不自觉地从时间角度进行生命思考,带领读者进入更深层次的“生命外在形式绝非常态”的感叹。从文本结构上来看,这三句诗既是每节的核心,也是统领全诗走向深入的灵魂。这一点与《暴雨》如出一辙,分布在第二节和第四节的核心诗句暴露了全诗的走向,使阅读者面前的线团得以解开。因此,阅读现代诗抓住了核心诗句、核心意象,就是抓住了文本解读的牛鼻子。

当然,解析了诗歌的文本结构,明白了诗歌的思想情感,仅仅是现代诗阅读乐趣浅浅的一部分,诗歌带给读者的意境、语言、修辞、乐感等审美体验,才是真正的阅读快乐。《暴雨》首句便将天空比喻成“一个巨大的雨滴”,奠定整首诗的意境氛围,阅读时读者也来到了这个“雨滴”之下,顿时增强了好奇心和带入感,读者于是与“大地”“草类”“树”“石头”“母亲”产生了通感,“暴雨”的意境便完整生动地呈现了出来。《时间过敏》使用了拈连的修辞手法,巧妙地将甲事物的词语使用到乙事物上,语言简洁明快,跳跃灵动的节奏所带来的乐感,让人思绪飞扬。

艺术表现之美更多地体现在诗歌的意蕴方面。诗人是不甘平庸的人群,在所要表述的事物与问题面前,他们细致观察,深入体验,耐心思考,搞明白之后又不想以庸俗的文字直接说出来。因此诗人的作品中遍布象征、暗示、隐喻、通感等修辞方式,使得诗意飘忽,半明半暗,力求为读者留下更多的品味余地。这就是现代诗意蕴中表现出的朦胧美和神秘色彩,从而使阅读者获得梦幻般的诗意图和多义、多解、多层次的想象空间。

作者简介:黎权,青岛市文联第四批签约作家,青岛市文艺评论家协会副主席,青岛市作家协会诗歌委员会委员。